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農學院 112 學年度 第 2 學期第 1 次院主管會議記錄

壹、時間：113 年 4 月 9 日(星期二) 中午 12：40~13:20

貳、地點：農學院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徐睿良院長

紀錄：鍾明珠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報告：

本次會議要推選優良導師及討論碩士班聯合招生相關事宜。

陸、上次會議(113 年 1 月 10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院主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列入紀錄，准予備查。

序	上 次 會 議 提 案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提案一	本院 113 年度資本門經費分配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提案二	本院 113 年度各系所之中、西文圖書經費分配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臨時動議	無		

柒、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評選本院 112 學年度優良導師及優良輔導單位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 113 年 2 月 29 日學務處通知及本校優良導師評選獎勵要點(附件一)辦理。
- 二、本案經各系(所、學位學程)舉薦共計 9 名，依本校優良導師評選獎勵要點第七點(一)之 2 項規定，本院至多薦送 3 名。擬由票選結果之最高票數前 3 名，獲得本院薦送。
- 三、本院依評選獎勵要點第七點(一)之 2 項規定推薦優良輔導單位至多 2 單位；擬推薦「植物醫學系」，該系長期實施班級導師、舉辦輔導講座、輔導學生考試及全系學生期中考成績檢討、生活服務、交通安全宣講等，績效卓著，擬予推薦此系為優良輔導單位，相關資料如參閱資料一所示。
- 四、檢附各系系(所、學位學程)推薦表，如參閱資料一所示。

序號	系別	姓名
1	農園生產系	趙雲洋

序號	系別	姓名
2	森林系	吳羽婷
3	水產養殖系	林倩如
4	生物科技系	周映孜
5	木材科學與設計系	馮俊豪
6	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彭劭于
7	植物醫學系	華真
8	科技農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林資哲
9	食品科學系	陳與國

五、提供 109-111 學年度本院推薦及榮獲校級優良導師之名單，如下：

學年度	優良輔導單位	校級優良導師	院級推薦優良導師
109	無	水產養殖系 吳宗孟老師 農園生產系 林汶鑫老師	1. 生物科技系 周映孜老師 2. 水產養殖系 吳宗孟老師 3. 農園生產系 林汶鑫老師
110	動物科學與 畜產系	食品科學系 蔡錦燕老師	1. 水產養殖系 林鈺鴻老師 2. 生物科技系 周映孜老師 3. 食品科學系 蔡錦燕老師
111	無	水產養殖系 陳英男老師	1. 養殖系 陳英男老師 2. 植物醫學系 吳立心老師 3. 科農學程 林資哲老師

註：依規定「曾獲當選之優良導師及優良輔導單位者，3 年內不得連續推薦及受獎」。

決議：

一、經院主管投票結果如下：

序號	系別	姓名	得票數
1	農園生產系	趙雲洋	3
2	森林系	吳羽婷	0
3	水產養殖系	林倩如	2

序號	系別	姓名	得票數
4	生物科技系	周映孜	8
5	木材科學與設計系	馮俊豪	3
6	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彭劭于	4
7	植物醫學系	華真	4
8	科技農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林資哲	5
9	食品科學系	陳與國	3

二、得票數最高者為生技系周映孜老師，第二高票者科農學程林資哲老師。第三高票有兩位分同票數，別是動畜系彭劭于老師和植醫系華真老師，經抽籤由華真老師抽中。

三、本院推薦生技系周映孜老師、科農學程林資哲老師、植醫系華真老師為 112 學年度優良導師，相關資料薦送校複評。

四、另推薦植物醫學系和木材科學與設計系為本院優良輔導單位。

提案二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碩士班聯合招生相關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有鑑於碩士班招生情況日漸險峻，將領域相近系所聯合招生。
- 二、因為每年各系所報考人數不一，若以聯合招生的方式(由考生填選志願)，可能有助於留住來本校報考的考生。
- 三、檢附海洋大學的生命科學院碩士班聯合招生資訊如附件所示。

決議：擬請系所主管在針對此聯合招生事宜再審視研議。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13:20)

系 所		生命科學院碩士班聯合招生						
報考資格		一、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公立大專校院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大學校院相關學系畢業，取得學士學位或學士班應屆畢業生。 二、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依教育部頒「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附錄一)規定辦理。						
組 別		食品科學系		水產養殖學系		生命科學暨 生物科技學系	海洋生物 研究所	食品安全與風 險管理研究所
		食品 科學組	生物 科技組	生命 科學組	養殖 科學組	不分組	不分組	不分組
考 試 科 目	一	資料審查 40%						
	二	面 試 60%						
一 般 生 額		15 名	15 名	11 名	11 名	11 名	6 名	6 名
在 職 生 額		無		無		無	無	無
備註		一、生命科學院採全院碩士班考試聯合招生(包含食品科學系 2 組、水產養殖學系 2 組、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海洋生物研究所、食品安全與風險管理研究所)，共 5 個系所 7 個系組，合計招生名額為一般生 75 名。 二、考生報名時請選擇「生命科學院碩士班聯合招生」為報名單位，並以選擇報考之系組為第 1 志願，考生得就聯合招生另 6 系組中再選填 4 個志願(含原報名系組至多 5 個志願)，如無其他系組就讀意願亦可選擇不填(原報名系組為唯一志願)，報名截止後不得要求更改報考系組及志願順序。 三、報名時須繳交之審查資料如下，請分項製作成 PDF 檔案格式，再逐一上傳至報名系統的第 1 志願組別項目： (一)自傳(1000~1500 字)。 (二)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含系或班排名)。 (三)修讀碩士學位研究構想書。 (四)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個人研究成果、英文能力檢定證明或工作經驗等具加分性質，但非必要繳交之文件。 四、錄取及遞補原則如下： (一)第 1 志願依原始成績排序分發，其他志願以相對成績排序分發。 (二)達錄取標準之考生，先依志願順序，再依總成績高低，分系所組錄取。錄取順序為：第 1 志願正取→第 1 志願備取→其他志願依志願順序備取。但考生若獲某志願正取者，其他志願皆不列備取。 (三)備取生按照所填遞補志願依序遞補。備取生得就報名時選填之志願中選擇只等待遞補第 1 志願，或選擇優先遞補其他志願。 五、面試時間：112 年 03 月 04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 六、面試地點及順序：於面試前一天在報考第 1 志願系所網頁公告，請考生自行上網查閱。 七、食品科學系之食品科學組與生物科技組錄取後可跨組選指導教授。 八、水產養殖學系錄取新生入學後選擇指導教授不受報考組別之限制。 九、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研究領域包含：生命科學、生物醫學、大數據分析、奈米生醫、質譜分析、材料化學與奈米結構化學等；並與中央研究院細胞與個體生物學研究所合作「分子整合生物教學計畫」，學生可依規定選擇生科系與中央研究院合聘教師為指導教授。另與中央研究院化學研究所進行學術與教學合作，學生可依規定選擇生科						